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Capit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5)

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公告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5年12月16日下午2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天津市南開區衛津南路76號天津創業環保大廈5樓會議室舉行本公司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審議如下議案：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26日的通函(「**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同意修訂《募集資金管理制度》。
2. 審議同意終止部分募投項目。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該通函。)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唐福生

中國，天津
2025年11月26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3名執行董事唐福生先生、聶艷紅女士及付興海先生(職工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王永威先生、安品東先生及劉韜先生；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薛濤先生、王尚敢先生及劉飛女士組成。

說明：

- (1) 凡在2025年12月11日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持有本公司H股(「H股」)的股東請注意，本公司將於2025年12月11日至2025年12月16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持有本公司H股的股東，須於2025年12月1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送往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凡持有本公司股份並於2025年12月11日名列在登記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或其代理人可攜身份證或護照出席臨時股東會。
- (2)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有權表決的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股東)作為股東代理人，代其出席臨時股東會並行使表決權。但委任超過一名股東代理人的股東，其股東代理人只能行使投票方式的表決權。
- (3) 股東委託他人出席臨時股東會及行使表決權須以書面形式委任(委任表格附後)。此等委任表格可由委託人簽署，也可由委託人的授權人簽署。如果該委託表格由委託人的授權人簽署，則委託人授權其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有效授權文件需要經過公證。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有效授權文件及代理人委任表格，須在臨時股東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本公司之辦公地址，地址為中國天津市南開區衛津南路76號天津創業環保大廈，方為有效。
- (4) 股東或股東代理人須於出席臨時股東會時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代理人還須攜帶委託人或委託人的授權人簽署的委任表格。
- (5) 預期臨時股東會會議需時半日，往返交通費及食宿自理。

本公司辦公地址：中國天津市南開區衛津南路76號天津創業環保大廈

郵編：300381

電話：86-22-23930128

傳真：86-22-23930126